

FAN ZUI XIN LI HEN JI LUN

犯罪心理痕迹论

FZXLHJL

徐俊文 任立宏 著



武汉出版社

(鄂)新登字 0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犯罪心理痕迹论/徐俊文,任立宏著. —武汉:武汉出版社,
2006.9

ISBN 7—5430—3535—9

I. 犯… II. ①徐…②任… III. 犯罪心理学 IV. D9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2806 号

书 名:犯罪心理痕迹论

著 者:徐俊文 任立宏

责任编辑:齐大勇

封面设计:甘 玲

出 版:武汉出版社

社 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103 号 邮 编:430015

电 话:(027)85606403 85600625

<http://www.whcbs.com> E-mail: wuhanpress@126.com

印 刷: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9.375 字 数:261 千字 插 页:3

版 次: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4000 册

定 价:38.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序

犯罪作为一种古老的社会现象,古今中外已有许多学者对其展开了多角度、多层面的研究,著述浩如烟海。但从犯罪心理痕迹的角度开展研究,尚属一个新的领域,较为系统研究犯罪心理痕迹的论著更是凤毛麟角。

湖北警官学院徐俊文副教授敏锐地瞄准了这个学术“盲点”,谋划十年,伏案三载,完成了这部洋洋洒洒三十万字的《犯罪心理痕迹论》专著。当他拿着付梓前的清样嘱我作序时,有感于一位教师对刑事侦查事业的满腔热情,有感于一位作者“十年磨剑”的坚强毅力,有感于字里行间迸发出的思想火花,我欣然应允。

任何犯罪行为首先都是一种犯罪结果呈现在我们面前,侦查的任务就是寻觅这种结果的制造者。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个寻觅的过程就是对犯罪心理痕迹的追溯过程。对犯罪心理的追溯越全面、越客观、越细致,侦查工作就愈严密、愈深入、愈自由。因此,《犯罪

心理痕迹论》并非象牙塔的谈资,而是侦查实践的“助力器”。

企盼学者们对犯罪心理痕迹理论的探讨和研究不断拓展,相信侦查员们对犯罪心理痕迹理论的学习和运用更加自觉。

是为序。

A stylized, curs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author, Shang Wu. The characters are fluid and interconnected, typical of a personal signature.

二〇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尚武,男,1952年12月生,籍贯北京,研究生学历,现任湖北省公安厅副厅长,二级警监,中国刑事警察学院研究生客座导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

目 录

序	尚 武
---------	-----

第一篇 犯罪心理痕迹的基本问题

第一章 犯罪心理痕迹概述	(3)
一、犯罪心理痕迹的概念	(4)
二、犯罪心理痕迹的研究对象	(7)
三、犯罪心理痕迹的研究方法	(9)
四、犯罪心理痕迹研究的意义	(11)
第二章 犯罪心理痕迹的基本特征	(18)
一、犯罪心理痕迹的客观性	(18)
二、犯罪心理痕迹的普遍性	(19)
三、犯罪心理痕迹的特殊性	(19)
四、犯罪心理痕迹的相对稳定性	(21)
五、犯罪心理痕迹的物质附着性	(21)
六、犯罪心理痕迹的复杂性	(21)
第三章 犯罪心理痕迹的类型	(23)
一、从犯罪心理痕迹存在形式分	(23)

二、从犯罪心理痕迹内容分	(25)
三、从犯罪过程分	(27)
四、从犯罪性质分	(27)
第四章 犯罪心理痕迹的物质载体	(29)
一、犯罪心理痕迹物质载体的概念	(29)
二、犯罪心理痕迹物质载体的特征	(29)
三、犯罪心理痕迹物质载体的类型	(30)
第五章 犯罪心理痕迹的理论基础	(37)
一、哲学基础	(37)
二、普通心理学基础	(39)
三、生理学基础	(47)
四、犯罪心理学基础	(47)

第二篇 犯罪心理痕迹的主要内容

第六章 犯罪个性心理倾向痕迹	(53)
一、犯罪需要痕迹	(53)
二、犯罪动机痕迹	(60)
三、犯罪兴趣痕迹	(65)
四、犯罪人生观痕迹	(69)
第七章 犯罪个性心理特征痕迹	(74)
一、犯罪能力痕迹	(74)
二、犯罪气质痕迹	(77)
三、犯罪性格痕迹	(79)

第三篇 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

第八章 犯罪心理认知痕迹及形成	(85)
一、认知痕迹的概念	(85)
二、认知痕迹的主体	(85)
三、认知痕迹的类型	(88)
四、认知痕迹的形成	(90)
五、认知痕迹偏差	(94)
六、罪前认知痕迹	(95)
七、罪中认知痕迹	(106)
八、罪后认知痕迹	(109)
第九章 犯罪心理物质附着痕迹及形成	(119)
一、物质附着痕迹的概念	(119)
二、物质附着痕迹的特征	(119)
三、物质附着痕迹的主要内容	(120)
第十章 犯罪心理生理反应痕迹及形成	(137)
一、生理反应痕迹的概念	(137)
二、生理反应痕迹的生理基础	(137)
三、生理反应痕迹的类型	(138)
四、生理反应痕迹的形成	(140)

第四篇 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第十一章 犯罪心理痕迹分析概述	(145)
一、犯罪心理痕迹分析的概念	(145)

二、犯罪心理痕迹分析的类型	(145)
三、犯罪心理痕迹分析步骤	(149)
第十二章 杀人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157)
一、杀人犯罪认知痕迹	(157)
二、杀人犯罪物质附着痕迹	(178)
第十三章 抢劫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188)
一、抢劫犯罪认知痕迹	(188)
二、抢劫犯罪物质附着痕迹	(193)
三、抢劫出租车犯罪认知痕迹	(199)
四、抢劫银行及运钞车犯罪心理痕迹	(204)
第十四章 强奸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208)
一、强奸犯罪认知痕迹	(208)
二、强奸犯罪物质附着痕迹	(216)
三、强奸犯罪身份痕迹	(220)
四、性变态犯罪物质附着痕迹	(223)
第十五章 盗窃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228)
一、盗窃犯罪认知痕迹	(228)
二、盗窃犯罪物质附着痕迹	(233)
三、扒窃犯罪心理痕迹	(237)
第十六章 犯罪嫌疑人身份痕迹分析	(239)
一、身份痕迹概述	(239)
二、犯罪身份痕迹的特征	(240)
三、犯罪身份痕迹的类型	(241)
四、犯罪心理痕迹与犯罪身份痕迹	(243)

第五篇 犯罪心理痕迹测量

第十七章 犯罪心理痕迹“经验”测量	(259)
一、经验测量的概念、特点、意义	(259)
二、经验测量的主体	(260)
三、经验测量的对象	(261)
四、经验测量的途径	(262)
五、经验测量的指标	(263)
六、危险等级评估	(271)
七、危险人员管理的设想	(271)
第十八章 犯罪心理痕迹技术测量	(276)
一、技术测量的概念	(276)
二、技术测量的原理、类型	(276)
三、技术测量的准备	(278)
四、技术测量的条件	(282)
五、技术测量的步骤	(282)
六、技术测量的结论	(283)
七、技术测量的意义	(284)
八、案例	(284)
参考文献	(287)
后 记	徐俊文(289)

第一篇 犯罪心理痕迹的基本问题

第一章 犯罪心理痕迹概述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常常有这样的生活经验，曾经经历过的事情，会在大脑中留下印迹，或清晰，或模糊；或深刻，或肤浅。如果经历的是“平凡小事”，这种印迹就模糊肤浅；如果经历的是“重大事情”，那么这种印迹就会深刻清晰，甚至刻骨铭心，终身不忘。无论是清晰或模糊、肤浅或深刻的“印迹”，都是一种记忆痕迹，是人们曾经经历过的事情在大脑中的沉淀。人们曾经经历过的事情，会在记忆中沉淀下来，愈是重大事情，沉淀就愈牢固。记忆“沉淀物”，是心理痕迹的存在形式之一，外国学者研究认为，这种“沉淀物”是以某种生化物质的形式存在于人的大脑之中。

犯罪人的犯罪活动，理所当然是犯罪人、被害人及证人所经历的“重大事件”，尤其是重大的杀人、抢劫、强奸等犯罪活动，更会在犯罪人、被害人、证人脑海深处留下极为“沉重的沉淀”，这种“记忆沉淀”是犯罪心理痕迹的存在形式之一。心理测试技术就是通过某种刺激，来挖掘犯罪嫌疑人的这种“犯罪记忆沉淀物”。

人类很早就注意到了心理痕迹现象。古代的中国和印度就曾经利用有关心理痕迹原理进行早期“测谎”。当今心理测试技术的广泛应用，就是犯罪心理痕迹研究的丰硕成果。2002年8月24日，英国《泰晤士报》报道称：一种“神经化学技术”将成为21世纪打击犯罪的新手段。借助此项技术，警方将可“掌握生者甚至死者的记忆”。搜索凶案死者的记忆，找到他们遇害前所目睹的情景，将成为缉凶的重要线索，这会令犯罪分子无所遁形。这里的“神经化学技术”，实际上就是犯罪心理痕迹的解读技术。如果解读成功，死者也能为凶案作证，在不久的将来，将成为警方侦破命案的“尚方宝剑”。

可以肯定地说，在不久的将来，犯罪心理痕迹技术，一定会成为侦

查破案中不可缺少的重要工具。

一、犯罪心理痕迹的概念

(一) 痕迹

痕迹，是自然界的一种物质现象，人们在从事各种社会实践活动时都会留下各种各样的痕迹。关于痕迹的定义很多。《现代汉语词典》中解释为：“物体留下的印儿。”《辞海》中解释为：“痕，即疮伤痊愈后留下的疤。痕迹是事物留下的印记、痕象。”杨殿生等在其主编的《刑事侦查学》中认为：“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说，痕迹乃是事物自身运动、发展及其相互作用所引起的客观物质一切变化的总称。”^①

辞海的解释也好，专家的解释也好，都是指的我们平时所说的痕迹，即有形的、直接的、具体的物质痕迹。

(二) 心理痕迹

心理痕迹，是人们从事活动时，在客观环境中留下的，深刻反映活动主体的个性心理倾向（需要、动机、兴趣、目的），个性心理特征（能力、气质、性格）及心理状态等方面印迹的总称。

心理，是客观事物在人大脑中的反映，是心理过程、个性心理倾向和个性心理特征的总称。包括：感觉、知觉、记忆、思维、情感、意志、需要、动机、兴趣、性格、能力等。心理是人类所特有的、隐藏在内心深处的一种精神现象。

人的心理是以活动的形式存在着的。人的行为受心理的驱使。心理作为人的大脑中产生的客观事物的映象，这种映象本身从外部是看不见也摸不着的。但是心理可以通过其支配的行为活动，通过言、行为及其生理变化等间接地“暴露”出来。通过观察和分析人的行为活动，客观地研究人的心理。

心理驱使下的行为作用于客观环境，引起客观环境的变化，留下相应的行为痕迹。在不同心理驱使下，人的行为留下不同的行为痕迹。研究人的行为痕迹，可以解读出其特定的心理。在某种特定心理作用下所

^① 杨殿生等：《刑事侦查学》，第68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留下的行为痕迹；本质上是一种心理痕迹。

心理痕迹，是一种无形的、间接的、抽象的精神痕迹。

（三）犯罪心理痕迹

1. 犯罪心理、犯罪行为

犯罪心理，是影响和支配犯罪人实施犯罪行为的各种心理因素的总称。这些心理因素，包括犯罪认识、犯罪情感、犯罪意志、犯罪能力、犯罪气质、犯罪性格、犯罪兴趣、犯罪需要、犯罪动机、犯罪理想、犯罪信念、犯罪世界观、犯罪价值观以及特殊心理状态等。“犯罪心理的本质是个体对客观消极存在能动的扭曲的反映和能动吸收，是在个体原已具有的不良心理因素的基础上逐渐发展起来的，并且具有和社会规范相对立的倾向”^①。导致人犯罪的心理比较复杂，这里既有客观社会环境因素，又有遗传因素，还有特定的情景因素，是社会环境因素、遗传因素和相关情景因素三者相互作用的结果。

“犯罪行为是指犯罪人在一定的犯罪心理影响和支配下所实施的危害社会的、触犯刑律的、应受刑罚处罚的各种行为的总称。”^②

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二者的区别表现在如下四个方面：一是犯罪心理具有内隐性特征，而犯罪行为则具有外显性特征；二是犯罪心理具有相对的独立性，犯罪行为则具有依存性；三是犯罪心理形成在先，犯罪行为发生在后。四是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存在着非一致性，其表现是：有犯罪心理，不一定有犯罪行为；无犯罪心理，但有犯罪行为，如：过失犯罪，被胁迫犯罪；有甲种犯罪心理，但实施的是乙种犯罪行为，或者一种犯罪心理，引发多种犯罪行为。

二者的联系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一是两者互为因果关系。犯罪心理是因，犯罪行为是果。二是犯罪行为的性质往往由犯罪心理而定。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犯罪心理就会发生什么样的犯罪行为。三是犯罪结果对犯罪心理具有深刻的影响作用。一方面，犯罪得逞时，起强化作

① 魏健馨，张学林：《犯罪心理学》，第38页，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3。

② 罗大华，何为民：《犯罪心理学》，第4页，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2。

用,即犯罪动机更容易产生,犯罪意志更加疯狂;而犯罪败露,则对其心理起着抑制作用,由此可能使行为收敛。

2. 犯罪心理痕迹

关于犯罪心理痕迹的界定,目前在学术界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侦查系史海青认为,犯罪心理痕迹是指“罪犯在实施犯罪活动中,通过犯罪行为表现出来的某种特定的心理特征”^①。甘肃政法学院公安分院傅晓海将犯罪心理痕迹的概念分为广义与狭义。广义的犯罪心理痕迹是指:“犯罪分子在犯罪实施过程中和犯罪实施前后的心理活动。”狭义的犯罪心理痕迹是指:“犯罪心理痕迹中,仅以物质痕迹、被害人、知情人的陈述为载体,‘遗留’在现场上的能够反映罪犯在犯罪预备和犯罪实施过程中,心理活动历程及个性特征的无形痕迹。”^②江西公安专科学校的袁博认为:“心理痕迹是相对于犯罪现场中的物质痕迹而言的,一种无形和抽象的现场痕迹,主要是指犯罪分子在实施犯罪行为过程中表现出来的,通过犯罪行为间接地反映在犯罪现场遗留痕迹之中的某些比较稳定的、典型的心理特点。”^③

本人认为:犯罪心理痕迹是犯罪人在犯罪过程中,有意、无意地通过其异常言行及状态暴露出来,作用于周围环境,所留下的犯罪心理印迹的总和。犯罪心理痕迹分为狭义和广义两种解释。狭义的犯罪心理痕迹,是犯罪人遗留在犯罪现场的,附着在犯罪现场相关物质载体上的,暴露犯罪人独特个性心理倾向、个性心理特征以及心理状态的印迹。广义的犯罪心理痕迹,是在整个犯罪过程中(包括犯罪前、犯罪中、犯罪后),犯罪人在客观环境中所留下的犯罪人独特的犯罪个性心理倾向和犯罪个性心理特征的印迹。广义的犯罪心理痕迹,从空间上说,不仅指

① 史海青:《犯罪心理痕迹分析在侦查工作中的应用》,载《公安大学学报》,第83期,第69页。

② 傅晓海:《也谈犯罪心理痕迹》,载《福建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学报——社会公共安全研究》,第64期,第41页。

③ 袁博:《浅谈刑事犯罪现场的心理痕迹》,载《江西公安专科学校学报》,2002年第1期,第48页。

犯罪现场的犯罪心理痕迹，而且包括其他环境中的痕迹，如：家庭、学校、社区、工作单位的痕迹；从时间上说，不仅指犯罪中的犯罪心理，还包括犯罪前和犯罪后的犯罪心理痕迹；从犯罪心理痕迹的载体来说，既有附着在有形物体上的“物质附着痕迹”，又有印刻在案件相关人群头脑中的“认知痕迹”。

（四）犯罪心理痕迹与物质痕迹

犯罪行为会留下相应的物质痕迹，犯罪现场多有这种物质痕迹。犯罪所留下的物质痕迹，是犯罪行为所引起的客观环境变化的总称。研究犯罪心理痕迹必须依靠犯罪行为所留下的物质痕迹。物质痕迹是犯罪心理痕迹的基础。

犯罪心理痕迹与物质痕迹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区别：犯罪心理痕迹是无形的、抽象的、间接的痕迹；而物质痕迹则是有形的、具体的、直接的痕迹。物质痕迹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像：手印、足迹、枪痕等。犯罪心理痕迹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如：需要痕迹、性格痕迹、情绪痕迹等。联系：犯罪心理痕迹以物质痕迹为载体，通过物质痕迹暴露出来。犯罪心理痕迹同犯罪现场物质痕迹一样都是揭露犯罪的重要工具。在揭露犯罪时，物质痕迹与犯罪心理痕迹有机结合、相互印证、相互补充、相互引申，共同揭露犯罪，证明犯罪。

在进行犯罪现场勘查时，我们既要全面、仔细、准确地对现场有形的物质痕迹进行勘查，同时，又要有意识地对无形的犯罪心理痕迹进行勘查。任何一个犯罪现场都是物质现场与心理现场的有机统一，都是物质痕迹与心理痕迹的统一。

二、犯罪心理痕迹的研究对象

犯罪心理痕迹的研究对象，是犯罪心理痕迹研究的重要问题。犯罪心理痕迹的研究对象，主要是：犯罪心理痕迹的存在形式、内容，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发展规律，以及犯罪心理痕迹的勘查、解读等。

（一）犯罪心理痕迹存在形式

犯罪心理痕迹的存在形式，是犯罪心理痕迹研究的主要对象。犯罪心理痕迹是以多种多样的面目出现的，只有全面、深刻地揭示出犯罪心

理痕迹的存在形式，才可能科学地认识犯罪心理痕迹，才可能深化研究犯罪心理痕迹，才可能揭示犯罪心理痕迹形成、发展的规律，才可能为侦查实践提供科学指导。

犯罪心理痕迹主要以犯罪心理认知痕迹，犯罪现场犯罪心理物质附着痕迹，犯罪心理生理反应痕迹等三种形式存在。

（二）犯罪心理痕迹主要内容

犯罪心理痕迹的内容，是犯罪心理痕迹研究的重要对象。犯罪心理痕迹的内容非常丰富，只有充分地揭示出犯罪心理痕迹的内容，才能全面地把握犯罪心理痕迹，才能深入地研究犯罪心理痕迹。

犯罪心理痕迹的内容主要包括：犯罪个性心理倾向痕迹，犯罪个性心理特征痕迹，犯罪心理状态痕迹和潜意识痕迹等。

（三）犯罪心理痕迹形成规律

认识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规律，是我们研究犯罪心理痕迹的出发点。只有充分地揭示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发展规律，才能够更快捷、更准确地识别犯罪心理痕迹，从而为快捷地锁定犯罪嫌疑人服务，为侦查实践服务。

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规律，包括：犯罪心理认知痕迹形成、发展规律，犯罪现场犯罪心理物质附着痕迹的形成、发展规律，犯罪心理生理反应痕迹形成、发展规律及不同类型犯罪的犯罪心理痕迹的形成、发展规律等。

（四）犯罪心理痕迹现场勘查

犯罪心理痕迹现场勘查是正确认识、分析犯罪心理痕迹的前提和基础。

犯罪心理痕迹勘查与物质痕迹勘查不同，其勘查有其独特性。在犯罪现场，犯罪心理痕迹附着于案发现场的物质痕迹上，因此犯罪心理痕迹现场勘查又必须以现场物质痕迹的勘查为根据，通过物质痕迹的勘查来透视犯罪心理痕迹，来勘查犯罪心理痕迹。

（五）犯罪心理痕迹分析

犯罪心理痕迹的正确分析，是我们研究犯罪心理痕迹的最终目的。

犯罪心理痕迹分析主要包括：犯罪嫌疑人个性心理倾向分析，犯罪